

# 教学工作通知

2022-2023 学年第二学期第 (04) 号

## 关于职教云平台使用要求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我校课程教学的基本要求是依托“智慧职教·职教云教学平台”实施线上线下混合教学体系建设，通过近三年疫情期间的有效运行，各任课教师已经较好的掌握了平台使用与日常教学需求之间的契合点。针对完全恢复线下教学后，学校对各任课教师教学平台的使用提出以下指导原则，请各教学单位依据课程特点进行具体安排。

### 一、关于平台考核权重设置的要求

1、正常使用职教云平台“签到功能”进行课堂出勤管理，签到考核权重占比不得超过 10%。

2、对于“总学习时长、资源完成率、视频有效学习时长”的考核权重比例要适当降低，原则上三项比重总和不超过 10%。

3、其他各项考核权重任课教师依据课程考核评价体系针对性设置。

### 二、关于“课程设计”模块的使用要求

“课程设计”中引入或导入的课件资源可用“课堂”或“周”、“项目”、“章节”为单位进行设计，课程设计中资源内容的类型、数量是以方便学生“课后复习、课前预习、知识拓展”为目标，务必掌握好资源的质量和数量关系。

### 三、加强题库建设

各教学单位要积极引导和鼓励任课教师继续完善对应课程的题库建设，充分发挥线上题库作业、测试、题库考试的作用，为推进今后课程的线上考试打下良好基础。

#### 四、课程考核评价体系执行要求

课程考核评价体系中的项目内容、成绩均须在职教云平台中体现。本学期职教云平台增设了**登分作业**和**登分考试**的功能，可以满足大部分教师线下笔记、作业的分数记载，特别是实训课的过程性数据体现。

#### 五、特殊说明

职教云教学平台在近期（4月底前）将陆续对操作功能进行优化，同时会上线一些新的实用功能，对新功能的操作各任课教师要加强学习和交流，相关问题及时在学校职教云技术服务微信群里与技术人员及教务处的老师进行沟通处理。

